

新见冯梦龙佚文二篇

马泰来

内容摘要:近日辑得冯梦龙佚文二篇,题为《春秋愍渡叙》和《梅少司马集序》。序文体现了冯梦龙与麻城之深厚渊源,提供了冯氏《春秋》经学及经世思想的新资料。

关键词:冯梦龙 《春秋愍渡叙》 《梅少司马集序》

近日得见冯梦龙所撰序文二篇,目前辑录冯氏诗文及有关冯氏的著述,皆未收入或提及。二文提供了冯氏《春秋》经学及经世思想的新资料。

一、《春秋愍渡叙》

愍渡者何?业麟经者应世之籍也。应世之籍则曷言乎愍渡也?渡江说法为救饥计,修者于此盖有不得已焉耳矣。谁修之?西陵耿克励氏修之也。前此有为之者乎?曰:有。主乎《胡》者,有海虞之翼焉;主乎《左》者,有西吴之类与合鯖焉;主乎《大全》者,删之补之。予笥藏之,则未知其主乎《公》、《穀》者也。然则孰愈?曰:克励氏愈矣。愈可数乎?曰:详于经,略于传;详于事,略于文;详于旁证,略于小注。此其大凡也。其略之奈何?孔子有言,夫我则不暇,星之昭昭,不如月之曨曨,明人之略,贤于盲人之详也。应世足乎?曰:有余矣,拙者取之代匮,巧者繇之警忘。自举子困孤经以来,莫便于此,谓之慈航。然则何以为不得已而修也?选径而趋之,非周道之有荡也;割狐而裘之,非天衣之不缝也。置樽中衢,人斟酌焉,何暇谋礼,饮则诚有不得已焉耳矣。冯子曰:噫嘻,古今之经学可言哉。古者学专经,经专师,是故《春秋》一也,有左氏之师,有公羊氏之师,有穀梁氏之师。一师立而千人废,反是为叛。终身用之,如龟如蓍,今三传靡不汰而存也。《诗》、《书》、《礼》、《易》可相佐者,靡不引也,自《史》、《国》至于诸子,靡不采也,而犹曰救饥耳。救饥耳,抑何古之狭而今之博,然古有引经决狱者,虽未裁圣心,而断章取义,犹能息盈廷聚讼之谭,令人主重经,术士乃至。石立柳生,以《春秋》殃祥例之,揣摩如握券。而近世

驰骋《左》、《胡》，纂组《公》、《穀》，责之实用，敝帚遗糠，莫得权书一字之力，又何古之狭而有餘，今之博而不足耶。将古今应世之志，名实原不同也。说法救饥，克励氏虽开方便门，愿众生一饱之餘，勿忘西来意，则圣经庶不托空言，而克励氏所以修此而名为愍渡者，亦愈有不得已焉耳矣。天启甲子(1624)秋日，吴下社弟冯梦龙书于楚黄之披榛阁。

该序自《春秋愍渡》台北藏本过录。冯梦龙(字犹龙)赴麻城，主要赖其父母官吴县知县麻城人陈以闻(字无异，1607年进士)推介，馆当地世家田氏，讲授《春秋》。事情始末，备见麻城人梅之焕(1575-1641，字长公)为冯著《麟经指月》撰序：“四方治《春秋》者，往往问渡于敝邑……吾友陈无异令吴，独津津推轂冯生犹龙也……无何，而冯生赴田公子约，惠来敝邑。敝邑之治《春秋》者，往往问渡于冯生。《指月》一编，发传得未曾有……耿生克励深于《春秋》，亦喜是编，相与怂恿付梓。余为叙而行之。岁在庚申泰昌元年(1620)九月日。”^①耿汝恣，字克励，黄安(今湖北红安县)人，定力子，万历四十三年(1615)举人。“怂恿付梓”云云，耿汝恣及梅之焕应为《麟经指月》刊行之主要赞助者。又按《麟经指月》共有序文三篇，作者为冯梦龙弟梦熊、梅之焕及李叔元。李序称：“余未识犹龙，而僭为之序者”，以“吾友楚黄耿克励为征也”。可见冯梦龙《麟经指月》之面世，颇赖耿汝恣。数年后，耿著《春秋愍渡》，冯梦龙投桃报李，为之撰序。

按，麻城及黄安，明代皆属湖广黄州府，而黄安建县，乃嘉靖四十二年(1563)事，其地原多属麻城。

《明史·艺文志》：“耿汝恣《春秋愍渡》十五卷。”该书甚罕见，海峡两岸仅各存一部，版本相同。(台北)《国家图书馆善本书志初稿·经部》：“00554。松麟轩新锓春秋愍渡十五卷六册，明末曼山馆刊本。明耿汝恣撰……卷首有苏茂相、耿汝思、冯梦龙序各一篇，序后有《耿叔台先生厘定经学疏》。”^②《中国古籍善本书目·经部》：“2925。松麟轩新锓春秋愍渡十五卷。明耿汝恣撰。明曼山馆刻本。”^③此本现藏河南省图书馆，惜乏机缘检读。耿汝思，定理子，汝恣堂兄，亦治《春秋》。耿定力，号叔台，汝恣父。

耿汝思序称：“克励一上公车，即归而潜心大业，不复应南宫试，其年尚未强而仕于利禄。”南宫试，指在北京之会试，应考者为各地举人。耿汝恣年未四十，即弃举业绝仕途。

冯梦龙离麻城回苏州后，耿汝恣尝过访。吴江(今属江苏)人毛莹《晚宜堂

①梅之焕：《麟经指月序》，见《梅中丞遗稿》卷六，清顺治卫贞元刻本。

②(台湾)“国家”图书馆特藏组编：《国家图书馆善本书志初稿·经部》，台北：“国家”图书馆，1996年，第149页。

③《中国古籍善本书目》编纂委员会编：《中国古籍善本书目·经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9年，第280页。

集》卷5,有《冯梦龙先生席上同楚中耿孝廉夜话》诗^①。孝廉乃举人雅称。据(光绪)《黄州府志》卷5,明代万历中至明亡,黄安耿姓举人仅二:耿汝恣及耿汝思。明季诗文集,间有述耿汝恣与各地文士相聚,如曹学佺(1574-1646)《西峰六一草》、《六二诗稿》,马世奇(1584-1644)《澹宁居诗集》卷中,可见耿汝恣曾远游,而诸集乏耿汝思纪录。

耿汝恣又著有《麟经古亭世业》。(光绪)《麻城县志》卷43录梅之焕序。略云:“古亭以治《春秋》特闻……今年,耿克励梓《麟经古亭世业》,弁其尊公叔台先生之疏于首。”麻城,古亭州地。汝恣二书卷首皆有耿定力疏,未知二书关系,或二书实为一书。

二、《梅少司马集序》

吴下后学通家子冯梦龙曰:余少时闻梅少司马,盖一代畸人云。六上公车而始成进士,官县令未十年而开府。何前之跛,而后之驰也,岂非天乎。公之始上封事也,前显者忌公大用,吝公权。及晚而家食,后显者忌公复用,而铄之蚀之,使优游林下以死。夫忌而卒以成功,公之才有大过人矣。若夫功成而忌,公又何憾焉。且夫始终知公者,天子也。后之不复用,公又安知非天子之善藏公于林下,以待夫一旦不可得之需乎。设公而再起,忘身殉国,事未可知,虽又安知非天之哀其忠勤,而以正寝福公也。余初游楚,馆亭州,得与公嗣惠连善。搜公遗文,止《燕台杂诗》百馀章,而奏议亦止《西征十七疏》。楚人不好事如此哉。友人云,公居乡时,有欲请其西征事迹为记者,公笑而谢之。又所亲集其诗文尺牍若干卷,将谋梓,公曰:“是有讹,吾将自阅。”取至付之一炬。则此寥寥仅传者亦危矣。夫公不愿居功于朝,岂愿记功于野,而又况文章之末乎哉。虽然,尝反复公疏,其论兵事也,曰:“贼有同心,而我则异志;贼有确画,而我皆浮谈;贼得我之言皆疑,而我得贼之言即信。贼之耗我不得闻,而我之谋贼已先觉。贼以知者谋之而必行,我以不知者败之而中辍。”其论塘报也,曰:“本遇零敌,则曰‘约百约千’。人未得敌,则曰‘首级未割’。偶捕卑弱,则曰‘奋勇斩获’。多损兵卒,则曰‘中伤未核’。目击诸将用兵不及儿戏,因知从前报捷尽属欺罔。”其论军功也,曰:“或窜名沽赏,或买级算功,或杀人,或夺人,或非贼而作贼,与其赏不实之首级,孰若录有据之功劳。”其论纪录也,曰:“欲纪功则无功可纪,诸将可以欺臣,而臣不可以欺陛下;欲录过则不胜录。人不骇为刻,必黜以为狂。”其论赏罚也,曰:“古之恩赏以功,故功高者受上赏,无功者蒙显罚。今之恩赏以爵,故官尊者虽安坐而赏厚,官卑者虽劳苦而赏轻。”其论揭害也,曰:“被揭者虽未必君子,揭人者显已为

^①参见马泰来:《冯梦龙友朋交游诗考释》,收入《中国图书文史论集》,台北:正中书局,1991年,第331-332页。

小人，揭人者既已为小人，则信揭者必不为君子。”凡此数端，切中时弊。在昔固为明鉴，在今尤为要药。当与汉晁贾、唐陆忠宣、宋苏文忠著作并垂万世。则公之文之所遗于世者，未为寥寥也。公之嗣惠连，醇谨有大志。任子世爵，两无所取。绌就青衿，与诸寒士角艺于文坛，行将穷古今天人之学，以绍公未竟之餘烈。吁，谁谓麟凤无种哉。

梅国桢(1542-1605)，麻城人，仕至兵部侍郎，世因称之为少司马。梅之涣父国森，为国桢三弟。传见《明史》卷228，同时人所撰传记，亦尚多存世，包括袁中道（1570-1624），《梅大中丞传》，见《珂雪斋集》卷27；张以诚（1568-1615），《衡湘梅公墓志铭(代)》，见《酌春堂集》卷9，乃代庄天合（1589进士）而作，未收入《庄学士集》，不过庄集卷5，《(与)梅长公》云：“衡翁志铭，惟令伯所命，不敢祗役，然愧翦翦不能发扬休光，谨呈教。”墓志称梅国桢二弟国楼“汇为状，属余志，谓余辱在桑梓，稔知公”，与此吻合，盖庄为湖广长沙（今属湖北）人，与梅为大同乡，而张为南直隶华亭（今上海松江区）人；钱谦益（1582-1664），《通议大夫兵部右侍郎兼都察院右佥都御史赠副都御史梅公神道碑铭》，见《牧斋初学集》卷64，乃代叶向高（1559-1627）而作，未收入叶集，但（光绪）《黄州府志》卷38《金石》，及（民国）《麻城县志续编》卷24《金石》，俱收录叶向高《梅少司马神道碑》，文字与钱文差异甚微，疑原录自石碑原物。

梅国楼邀庄天合撰写《墓志铭》，梅之焫（国桢子）请叶向高撰写《神道碑铭》。可惜庄、叶二人皆觅人捉刀。张以诚及钱谦益，疑与梅家无交往。袁中道撰传，则纯出友情；梅国桢目袁中道为“小友”，曾邀袁作客云中官邸。袁传价值，远胜二碑文。

梅国桢与锦衣卫刘守有为中表及姻亲。沈德符（1578-1642）《万历野获编》卷17：“麻城梅客生（原注：国桢）大司马，少登公车，高才任侠，其中表刘思云（原注：守有），亦大司马天和孙，时领缇骑。”^①袁传：“久滞公车……游金吾戚里间。”金吾，当指刘守有。

冯梦龙“得与公嗣惠连善”，惠连乃梅国桢第二子之焫。国桢长子，殇。据袁传，“（梅国桢）庶一子金吾百户不世”，之焫初“任子世爵，两无所取”，后仍以任子供职锦衣卫。明亡，之焫逃禅，以“槁木”为号。侯方域（1618-1654）《与槁木大师书》，述梅之焫一生大变甚详，实梅氏知己：“大师少年生世卿之家，百万一掷，粉黛连行。每见宾客言楚黄梅公子者，辄色动也。未几，与仆遇金陵，则萧然布素，无豪侠态，而大师意若有馀，盖是时已舍富贵矣。然而驰骋南皮之队，赓和东堂之咏，大师复以文章走天下。夫慧业之与贪业，虽稍不同，其为业一也。至于聪明人，夙因爱恋，则更过之。大师去富贵而得文章，谓之转念则可，谓之能舍则未也。已而，乃散烟墨、焚缃帙，就官执金吾，改形易影，曾不惊顾。此在他人，为失其故吾；在大师，则勇于脱其夙因矣。不意甲申沧桑而

①沈德符：《梅客生司马》，见《万历野获编》卷十七，清道光七年姚氏刻同治八年补修本。

·书讯·

万历陕西通志(全三册)

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整理 定价:1800元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2017年9月

明万历陕西省志由李思孝修,冯从吾纂。总计三十五卷。本次选用万历三十九年(1611年)刻本,卷首为图考,有陕西巡按李思孝序、毕懋康序与陕西左布政使汪道亨序,附陕西省城图、陕西舆地图等共计十八幅。

正文设建置沿革、天文、疆域、山川、风俗、物产、户口、田赋、盐法、茶法、封建、职官、城池、兵防、屯田、马政、水利、公署、学校、科目、乡举、祠祀、寺观、陵墓、古迹、帝王、名宦、人物、列女、节妇、隐逸、仙释、方伎、艺文等目。

后,大师遂并其妻子、须髮而一切舍之也。仆过江来,问大师,异口同声,皆举大师之故姓氏以告,曰:梅惠连建竖千秋名矣。”^①

冯梦龙所辑梅国桢集,似未刊行,其序文幸存于1926年(麻城)《梅氏族谱》。上举张以诚及钱谦益二文,亦收入《梅氏族谱》,作者分署庄天合及叶向高,可见来源久远,当得自梅家;冯梦龙文想亦为梅家提供。冯梦龙辑录梅国桢集,似受其友梅之焻所托。冯著《谈概》,有“古亭社弟梅之焻惠连”序;《智囊补》有“楚黄友人梅之焕”丙寅(1626)序。又梅之焕序冯著《麟经指月》,见前。冯梦龙与梅之焕及之焻二人友好,宜称“通家子”。

2010年10月,我赴麻城寻访李贽遗址及刘守有家族资料,蒙当地政协示以《梅氏族谱》及《刘氏族谱》,取得书影多页,包括冯梦龙序文。又梅国桢诗文集,以近人凌礼潮笺校本(2006年,湖北人民出版社)最善,该书附录收入《梅氏族谱》有关梅国桢之文章多篇。

【作者简介】马泰来,男,美国普林斯顿大学荣休高级研究馆员。研究方向:文献学、明清历史与文学。

①侯方域:《与槁木大师书》,见《侯方域集》卷三,清顺治刻增修本。